

证券代码：603505

证券简称：金石资源

公告编号：2023-010

## 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3年4月10日以直接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23年4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的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忠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全体监事保证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2年年度报告》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监事认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不包括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数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60 元（含税）。截至 2023 年 4 月 20 日公司总股本 434,826,162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中的 3,546,525 股，以 431,279,637 股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69,004,741.92 元（含税），占 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31.02%。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4 股。以截至 2023 年 4 月 20 日公司总股本 434,826,162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中的 3,546,525 股，以 431,279,637 股为基数计算，本次送股后公司的总股本增加至 607,338,017 股（公司总股本数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如有尾差，系取整数所致）。

如在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权益分派预案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公司股票回购注销等事项致使公司可参与权益分派

的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利润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在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以及股东利益的基础上作出的，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要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6.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担保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满足公司下属子公司的生产经营及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公司预计 2023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江山金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的融资担保额度，上述担保计划的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条款将在上述范围内与银行或相关金融机构协商后确定，以实际融资时签署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担保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 年-2025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制定的《未来三年（2023 年-2025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 号）、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 年修订）》（证监发[2022]3 号）等相关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更好地保护了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未来三年（2023 年-2025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1. 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 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 全体监事保证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特此公告。

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3年4月21日